



0512202204002333  
报告文号：苏公W[2022]E1130号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2021 年度



##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 W[2022]E1130 号

####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轴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苏轴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苏轴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苏轴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的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苏轴股份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苏轴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苏轴股份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钢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华

2022年4月



#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2020 年 4 月 15 日，该议案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议通过，2020 年 6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89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800 万股新股。依据批复，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5,6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2,113,207.5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486,792.45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20]B059 号《验资报告》。

####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5,6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2,113,207.55
募集资金净额	103,486,792.45

加：公司前期已付的发行费用	1,903,207.5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5,912,090.69
其中：本年度金额	10,108,600.00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9,477,909.31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66,051.09
其中：本年度金额	456,164.46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343,960.4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6年2月17日经公司董事会第一届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新发布的法律法规，于2020年3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修订后的管理办法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20年7月3日和东吴证券、浦发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等各方面，严格遵守管理办法，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	存储方式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10078801000004491	30,343,960.40	活期存款
	合 计		30,343,960.4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5,6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为人民币12,113,207.5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486,792.45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规定，该募集资金用于《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智能汽车用高性能滚针轴承扩产与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智能汽车用高性能滚针轴承扩产与技术改造项目”）

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5,912,090.69 元，均用于智能汽车用高性能滚针轴承扩产与技术改造项目。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5,600,000.00
二、发行费用	12,113,207.55
三、公司前期已付的发行费用	1,903,207.55
四、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5,912,090.69
具体用途	
智能汽车用高性能滚针轴承扩产与技术改造项目	75,912,090.69
五、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66,051.09
六、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30,343,960.40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之情形。

####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7 日批准报出。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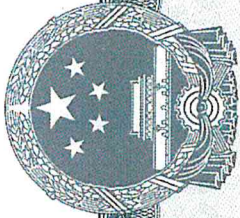
2022年4月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净额		103,486,792.4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08,6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912,090.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汽车用高性能滚针轴承扩产与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3,486,792.45	10,108,600.00	73.35%	2022年7月1日	否
合计	-	103,486,792.45	10,108,600.00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单位: 元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20066620210225002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营业期限	2013年09月18日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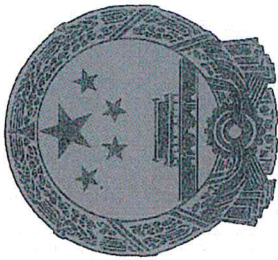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清算事宜、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出具审计报告、并分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代理记账、会计培训、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25日



证书序号: 000156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五月五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20028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李 颖  
 Full name 李 颖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08-20  
 Date of birth 1969-08-20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504680820203  
 Identity card No. 3205046808202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颖(32050001000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 03 31

姓名: 顾华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10-21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5251980102138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顾华(32020028163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